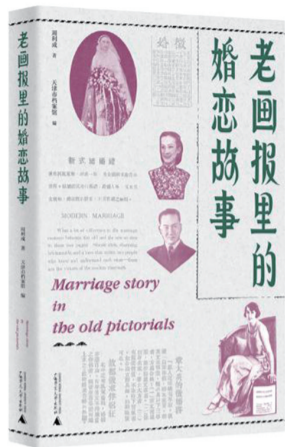


婚恋，管窥时代变迁的一扇窗口

——读《老画报里的婚恋故事》

刘敬



《老画报里的婚恋故事》
周利成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谚云，“好奇害死猫”。然若恰逢时机，多数国人怕亦会“八卦”心起，欲探究竟吧。譬如，君可知晓，近代中国最早刊登征婚广告的人是何方神圣？君可听闻，民国时期订婚、结婚等竟要登报声明？君或诧异，胡适为了给好友蒋梦麟当证婚人，竟“不走寻常路”——被迫从家中翻窗前往？……不必着急，这本由天津市档案馆周利成先生从民国历史烟云中拣择、截取、考证并亲撰的《老画报里的婚恋故事》会满足君之好奇心与求知欲，令君眼界开而学识增。

诚然，家庭是社会最基本的“细胞”，是最重要、最核心的经济组织，也是世人最值依靠的动力源泉与精神家园，它直接影响人的命运，关乎社会的发展、国家的兴衰，歌者所谓“家是最小国，国是千万家”是也。有道是“男大当婚，女大当嫁”，恋爱与婚姻是直通家庭的“桥梁”，亦会为今后生活的悲欢聚散“埋下伏笔”。尤其是恰值民国时期，社会急剧变革，传统文化与现代思潮激烈碰撞，男女婚恋故事便愈加精彩纷呈，让人从一个侧面管窥到历史的真实面貌与时代的不断演进。

《老画报里的婚恋故事》分作5辑：“征婚”“订婚”“结婚”“离婚”“情殇”，以60个婚恋故事及随附的50余幅老画报，全方位、多角度地呈现了民国时期的婚恋情况，为读者打开了一扇探寻、发掘、了解民国经济、文化、道德、法律、伦理、风俗等的豁亮之窗。或有人会对“画报”嗤之以鼻，将其视作传播“花边新闻”或“小道消息”的庸俗媒介，但作者周利成却通过自己的长期研究告诉我们，这是千真万确的“民国档案”的一个侧影，尽管题材貌似娱乐，但主题却较为严肃，由此带来的思考，如中国近代时期的婚恋观、价值观及世界观等也极其丰富而深邃。

以蔡元培先生为例，1900年前后留洋归来，即首开向全国公开征婚的先河，其提出的5个征婚条件在当时更不啻为“集束炸弹”：一、女子须不缠足；二、须识字；三、男子不要妾；四、男死后，女可再嫁；五、夫妇不相合，可离婚。易言之，革命家蔡元培提出这些条件，自然是深思熟虑的结

果，而这恰恰是在身体力行地“革”旧式婚姻的“命”。相较之下，章太炎先生在民国初年刊登的征婚广告中开具的条件尽皆指向女方，仍然“保留了一些旧时文人的老情调，并且尚未脱离三从四德的旧窠”：须文理通顺，能作短篇文字；系出名门闺秀，举止大方；有服从性质，不染习气等。继蔡、章之后，报刊征婚蔚然成风，而随着男女平等、妇女解放等思想的广泛流播与深入人心，一些新女性也冲破束缚，力抗旧俗，纷纷做起了征婚广告……

当代男女从恋爱到结婚，一些地方偶或有订婚的习俗，多数地区似乎可有可无。孰不知，在民国及以前，订婚却是男婚女嫁过程中的必备程序，虽非法律规定，但不可或缺，以致登报声明竟也成了一种时尚风潮。尽管内容“公文化”，并不新鲜，但要的就是那般郑重其事的“仪式感”。作者指出，其时这种“秀恩爱”亦非一成不变，曾先后“经历了父母做主，父母为主兼与当事人议定，及当事人做主征得父母同意的三个阶段”。从大学生慕诚的订婚故事，到影星谈瑛的订婚秘闻，再到摄影家陈嘉震与明星貂斑华因订婚对簿公堂，掀起轩然大波，终酿悲剧……长长短短的故事，真是演尽了人世百态。

全书内容最厚重、最精彩的部分，当属“结婚”一辑。自古以来，“洞房花烛”便是人生至喜之一。“结婚证书可以没有，婚礼却必不可少。”作者以生动的语言、确凿的史料，详实再现了军阀政客、才子佳人、名伶影后、校长教授等社会名流、精英阶层的婚礼场景与轶闻趣事等，或令人大饱眼福，喜乐开怀，如国民革命军第十路航空司令刘沛泉与南京女子中学教师王素贞，在上海虹桥机场乘坐沪蓉航线民用飞机举行的浪漫而刺激的中国首场空中婚礼；孙志超与徐慕在上海第六号渡轮上举行的国内第一场水上婚礼，以及同年在上海市府大礼堂为57对新人举行的首场集体婚礼等；或让人倍觉奇葩，感慨万端，如南开大学教师杨鸿烈与万家淑女女士婚礼庆典，当证婚人梁启超、张伯苓和众位佃相业已齐聚，才发现新郎忘带婚书，而新娘忘带戒指；上海一对新人在举行婚礼时，因所带现款不足，不得被迫将新娘“抵押”于店内，及至翌日方才付清余款领回新娘……

《圣经》中说：“婚姻，若非天堂，即是地狱。”人间，既有团圆美满今朝醉，便有分道扬镳各天涯。作者匠心独运，慧眼识珠，对浩如烟海的老画报，分门别类，抽丝剥茧，在征婚、订婚、结婚外，亦梳理、整合了数则民国名人离婚及情殇的“苦情戏”，让人在摇首默叹或一掬清泪的同时，自然而然地以之为鉴，反躬自省，体悟到时代的局限、文化的转型与社会的鼎革等，从而如作者所希望的，“更加珍惜自己的婚姻，更加珍爱自己的家庭，更加热爱我们的国家”。



我看子薇

杨惠

说来惭愧，在芜湖二十多年，认识的本地作家极少，少到可以借用鲁迅先生的名言来调侃，在我的朋友圈，有两位作家，一位是女作家，还有一位也是女作家。“一位”是唐玉霞；“还有一位”便是子薇。

子薇的新书《你若优雅，尘世静美》，是其近年散文的合集，共分四辑。不论在哪一辑中，我以为她写中院村的文字最好。就像福克纳有他的约克纳帕塔法县、沈从文有他的凤凰，子薇有她的中院村，这是子薇的原乡，也是她散文独有的标记。中院村的一草一木、一人一事，构成了子薇的童年世界，也构建了她散文世界最动人的部分。它是地基，承载着日后几十年岁月的不断搭建，无论搭到多大、建到多高，只要有个体事能在中院村找到，漂浮的文字立刻就扎实了。子薇写玉米、芦西（高粱）、花生、芝麻，也写青菜、萝卜、葫芦、西红柿，还写茄子花和苜蓿。这些曾经生长在中院村的粮食蔬菜、花花草草，隔着千山万水、岁月迢迢，向她招手，最终化为她的养分，使她也成为一株中院村长大的子薇，根系强劲、枝繁叶茂，无论移植到哪座城市，都散发出阳光和空气的味道。

我喜欢这样的文字，“大木盆里装满清水，葫芦瓢从旁边的稻箩里出半瓢米，放进大木盆，舀满清水，随着手腕的抖动，葫芦瓢连同里面的米，一漾一漾的。……随着每一次荡漾，瓢里的米一点一点地滑进木盆里，最后剩下留在瓢内纹路里的细小沙子，一把将它们屏到地上。”

句子不长，每一句都清清爽爽，该有的都有，没有累赘，有时使用一些书面语中不常用、而皖中地区口语常见的俗字俗语，如“掖米”“屏到地上”，于无意间营造一种平常日月。场面是自己真实生活过的，平常又熟稔，不用多加思考捞起来就有。中院村不是桃花源，它是贫瘠的，需勤奋使劲才能确保一日三餐，所以淘米洗菜也要认真来做，是清苦中的富余，故而每一个场景都值得珍惜，日子也显得格外悠长，仿佛一帧一帧被化为慢镜头。我读着这样的文字，有一种踏实感，像大冬天走在太阳下，清寒中带着温暖，同时又有一种向上的力量，因为冬天即将过去，春天总会到来。

这是一种独特的氛围，包围着子薇，也包围着读者，尤其是像我一样和子薇同时代的中年人。我们这一代人，大多缺少都市基因，从不知名的小地方千辛万苦地走出来，然后在某

个城市定居；也许已经不怎么说家乡方言，也不经常回老家，然而精神原乡的影响却在自己也意想不到的地方闪耀。所以子薇写到与中院村有关的事物最真切、最朴素、最自然，就像是天生长在那里。身在其中时也许感觉不到，然而一旦切换到其他题材立刻就显示出差别，就像张艺谋总是拍古老中国和底层平民最动人，而只有从小在都市长大的张爱玲，才能把现代都市写得完全是她自己的家一样熟悉而贴切。这是我们这一代人的怕和爱。

子薇的散文是清新朴素又轻松自然的，这种风格部分是由于题材，部分是由于修辞。子薇爱用比喻和拟人，比喻和拟人是最简单的技巧，用好却不容易，用得不好，要么简单无趣、生拉硬凑，要么用力过猛、失之雕琢。子薇擅于将植物比做人，各种不同的庄稼和花草就像不同的人，各有特色，葫芦是一个品质优良的男子，木槿是温婉朴实的邻家女孩，矮脚青是不谙世事的少女，西红柿是珠圆玉润内外兼修的成熟女子，想一想还真是这样。再举一例：“高粱别具一格的美，美在其穗，它们齐刷刷地站在地里，不仅仅是壮观，甚至带着庄严的意味了。像是怀孕的母亲，气质是自然而然地散发出几分端庄肃穆，随便站在哪里，都是不容侵犯，让人自然而然地生出尊重之心。高粱穗子很是懂得谦逊之道，虽是饱满明艳，却不愿太过张扬，把头低下去，以致敬的姿态面向天地苍生。”这段对高粱的赞美，娴熟地使用着拟人和比喻，植物与人的关系在这种修辞下是妥当的，质朴自然，画面感很强，有一种厚重的油画感，也有几分郑敏《金黄的稻束》的味道。

最后我想说说对子薇新书书名的意见。子薇在《序》里一开篇即说明了书名的来源，而且恰好和她的上一本书《你若有心，尘世温暖》形成系列。不过我想即便是亲姊妹，也不必非得取一脉相承的名字。“你若xx”这类名字在最近几年的文学市场上太泛滥了，掩盖了作者的好，虽说粗服乱头不掩国色，如能有个独特又贴切的名字，岂不更好？



《你若优雅 尘世静美》
子薇 著
北京燕山出版社